

聊城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聊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文件

聊社规办字〔2021〕20号

关于开展常态化大学习的通知

全市社会科学界各单位，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发出了“全党来一个大学习”的号召。2021年9月1日，习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中又再次强调：“要发扬挤和钻的精神，多读书、读好书，从书本中汲取智慧和营养。要结合工作需要学习，做到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研究阐释，着力提升全市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

作者的理论素养、业务能力，加快推动聊城社会科学工作在全省“争创一流，走在前列”，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经研究，决定在全市社会科学界开展常态化大学习。

常态化大学习以加强自学为主要方式，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读本、阅读《中国社会科学报》为基本内容，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社科工作创新发展为根本目的，努力做到学习理论与推进工作相结合，引导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在深化学习中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不断提高自身政治站位和理论水平，为多出成果、多出人才奠定坚实的基础。为此，就全市社会科学界开展常态化大学习做出通知如下。

一、建立“第一课程”自学制度

“第一课程”自学制度，即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每个人加强自学的第一课程，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通过“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强读强记、学思践悟，进一步提高站位，找准航标，深刻认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21世纪马克思主义，是推动社科工作繁荣发展的金钥匙和定盘星。

“第一课程”自学制度是提高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政

治站位和理论素养的基础性工程，必须长期坚持、认真执行。要通过长期坚持，努力把“第一课程”自学制度的成果转化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党性锻炼的思想自觉，转化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行动自觉。

落实“第一课程”自学制度所需的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请及时在人民网、新华网、光明网等理论专题资料中下载。

二、认真学习《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

《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读本由聊城市社科联编印，内容涵盖 2013 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同时，附录中收录了省委市委主要领导同志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讲话精神等。读本是哲学社会科学普及性读物，是全市广大社科工作者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论述的指导性读物。

全市社会科学界各有关单位要根据实际需求，确保足够读本供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阅读学习。具体要求是：

1、搞好需求统计。各县（市区）宣传部、社科联；市属开发区宣传办，各院校社科联（社科处），省市级社科普及教育基地，市直有关部门（单位）要精确统计本区域、本单位的实际需要，及时将所需读本数量报市社科联。

2、足额保证供应。市社科联将根据各地、各单位所需要的

数量，及时免费提供足够读本供大家阅读学习。

3、落实该任务的责任人是本地、本单位的市社科联主席团成员、委员会委员、省市级社科普及教育基地负责人。

三、坚持阅读《中国社会科学报》

中国社会科学院主管主办的《中国社会科学报》是学习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阵地，是全国社会科学界最权威的理论、学术专业报纸。该报致力于推动理论创新、学术繁荣，是展现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前沿、趋势和最新成就的学术窗口，对各单位开展社科理论与普及工作具有重要的学习参考价值。根据专家建议，为保证学习效果，各单位每年要确保订阅一定数量的《中国社会科学报》（国内统一刊号：CN11-0274，邮发代号：1-287，全年订价 296 元），供本单位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学习传阅。具体要求是：

1、各高校：聊城大学要确保不少于 10 份；聊城市委党校、聊城职业技术学院、聊城市技师学院、东昌学院要各确保不少于 5 份；聊城高级财经职业学校、聊城幼儿师范学校、山东工程技师学院要各确保不少于 3 份。落实该任务的责任人是本单位的市社科联主席团成员、委员会委员。

2、各县（市区）：每个县（市区）（含辖区宣传部和社科联机关、党校、省市县三级社科普及教育基地等）不少于 10 份，每个市属开发区（含辖区宣传办，省市县三级社科普及教育基地等）不少于 3 份。落实该任务的责任人是各县（市区）宣传

部分管领导或社科联负责人或市社科联委员会的有关委员。

3、市直单位：聊城市直有关部门（单位）、省市两级社科普及教育基地不少于 1 份。落实该任务的责任人是相关市直部门（单位）市社科联主席团成员、委员会委员、省市社科普及教育基地联系人。

4、充分利用好《中国社会科学报》是理论武装转化为实践动能的关键，也是大学习取得实效的基础。各地、各单位要科学规划、保证数量、及时传阅，并将学习收获体现在研究工作中，切实防止形式主义，防止一订了之、束之高阁的现象发生。

四、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常态化大学习的重大意义。学习是搞好一切工作的基础。学习是有惰性的，不是天生自觉的；要通过强制性的常态化学习，强化学习的主动性、能动性。学习是有惯性的，离不开良好习惯的养成；要通过良好习惯的养成，提高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

2、**压实责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中国社会科学报》是开展常态化大学习的必读、常读读物。因此，保证充足的数量，是确保大学习达到预期效果的必备条件。有关责任人员要认真按照通知要求，落实好各单位、各县（市区）的实际需要，及时报送所需《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的数量和《中国社会科学报》的订阅数量，为确保常态化大学习效果打下坚实的基础。

3、**报送时间。**以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聊城城区各院校及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为单位，请各责任人和责任单位将《习近平论哲学社会科学》读本所需数量和本地、本单位计划订阅 2022 年度《中国社会科学报》的数量，于 10 月 1 日前通过邮箱报送市社科联学会科普部。

上述全市社会科学界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如因存在实际问题无法完成《中国社会科学报》订阅任务的，请及时书面说明。市社科联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支持，以确保有报可读、学有所获，不断进步。

联系人：史晓玲

电 话：7110367，13475892083

邮 箱：lcskl@lc.shandong.cn

聊城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聊城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年9月15日

聊城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15日印发
